青岛市崂山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预公告

青崂自资预告字〔2026〕4号

经研究，我局近期拟招拍挂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发布预公告如下：

一、宗地基本情况

控规编号	土地位置	规划指标要求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规划地上建筑面积(㎡)	出让年限（年）	拍卖起始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LS0603052	合肥路北、深圳路西	≤1.8	≤28%	≥30%	≤36米	城镇住宅用地	37528.4	67551.12	70	楼面地价15193元/㎡	总价102630.4166万元
周边配套	地块南侧为合肥路，西侧为海尔路，东侧为深圳路、地铁2号线；附近教育资源有深圳路小学、崂山区实验初中；北向有张村河生态公园；南向有万象汇商贸中心等。										

二、预公告时间

15日（2026年11月13日9:00～2026年11月27日16:00）

三、报名时间及方式

有意向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应在预公告时间内，向我局提交《崂山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预公告申请书》。

四、申请人资格（同正式公告竞买人）

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同一企业及其控股各个公司不得同时参加该宗地竞买（联合体除外）。竞买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或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不得使用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款或预付款，不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竞买人在正式出让报名时须出具资金承诺书，对上述要求作出承诺。暂定竞得人在签订《成交确认书》时须提交由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购地资金审计报告。本宗地不接受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以自然资源部动态监测监管系统推送清单为准）、个人（含多人、个人与企业联合体）竞买申请。青岛市、区（市）国有企业报名参与本地块竞买的，应将参与竞买的相关信息按规定向属地人民政府（或同级财政、国资等部门）报备，并将完成报备手续的证明材料上传交易系统（如有主管部门批复材料应一并上传）。

可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联合各方均应遵从上述要求）。

五、有关要求

1.申请人须按时提交如下材料：

（1）加盖公章的《崂山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预公告申请书》（联合申请的，各方均须盖章）；

（2）营业执照或其它主体资格证明材料；

（3）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委托办理的，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第2-4项核验原件留存复印件）

2.我局将对预公告期内收到的申请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在收到申请后2个工作日内通知申请人。

申请人收到我局“审核通过”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应选择如下账号（账户名均为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缴纳申请保证金200万元。通过审核并缴纳申请保证金的，为有效申请人。

（1）开户行：农行青岛崂山支行；账号：38090101040001734；联系人：张涛；联系电话：88895791

（2）开户行：建行青岛崂山支行；账号：37101986827050332103；联系人：尚可，联系电话：17705320188；江伟，联系电话：88895800

（3）开户行：农商行青岛崂山支行；账号：90202060320100351089；联系人：刘璐；联系电话：15192670938

（4）开户行：交行青岛崂山支行；账号：372005570018010041551；联系人：李燕；联系电话：18653286889

（5）开户行：招行青岛崂山支行；账号：532902733510808；联系人：刘学胜；联系电话：13356863311

（6）开户行：工行高科园支行；账号：3803027129200304388；联系人：许雪岩；联系电话：18678972101

（7）开户行：青岛银行崂山支行；账号：802020200060787；联系人：张茜；联系电话：13061237561

（8）开户行：民生银行香港东路支行；账号：2702014400000176；联系人：穆先生；联系电话：15589879990

3.正式出让公告发布后，有效申请人应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要求正式报名并缴纳竞买保证金（本次缴纳的申请保证金不转为竞买保证金），参加竞买活动。有效申请人在拍卖活动中应进行报价。

4.有效申请人在正式出让时报名未报价而导致宗地未成交，或正式出让时未成功报名的，均视为违约，预公告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

5.申请人如决定在土地正式出让时由其关联单位报名竞买，应在提交预公告申请时注明（关联单位资格要求同申请人），并在正式公告报名前，向我局补交关联单位名称等信息，关联单位在正式出让报名资料中亦应注明其关联的申请人。

六、其它事项

1.出让价款不含耕地开垦费、水土保持费、契税等费用，上述税费依据相关政策规定另行缴纳；包含住宅配套地下车位（库）（不包括人防工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价款（143.2084万元），该部分不参与竞拍时的溢价。住宅配套地下车位（库）按批准的规划方案实施建设，不再单独核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价款。

2.正式出让公告原则上于预公告有效申请人≥1家后发布。正式出让公告于本预公告结束前发布的，本预公告时间不变，预公告时间内仍接受预公告申请。

3.有效申请人或其关联单位竞得宗地的，允许分期并延长出让价款缴纳时限（首付款不低于50%，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纳；余款可延至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缴纳，以首付款缴纳之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LPR）计算利息）。

4.非有效申请人及预公告期未申请的，在土地正式出让时仍可报名竞买，竞得土地的，其出让价款缴款时限按届时拍卖出让文件执行。

5.正式出让时成功报名的预公告有效申请人，所缴纳的预公告申请保证金在地块拍卖成交后2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若地块未及时启动正式出让程序，预公告结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退还全部有效申请人缴纳的预公告申请保证金（不计利息）。

6.根据住房建设部门意见，该项目在单体建筑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后可办理预售，也可选择现房销售。

7.申请人应密切关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qdscmh/#/）等媒体，或及时电话咨询相关情况，以免遗漏有关信息。

8.本预公告内容如有变化，我局将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等媒体发布变更（或补充）公告，届时以变更（或补充）公告为准。

七、联系方式

申请材料提交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20号崂山区市民文化中心C座1112室。

联系电话：0532-88977929、88977029

青岛市崂山区自然资源局

2026年11月13日

注：相关附件请从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下载或电话联系索取

青岛市城阳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城自资告字〔2026〕8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以下储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出让土地部分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出让年限（年）	规划建筑面积(㎡)	拍卖起始价(楼面地价)（元/㎡）	起始出让金总额（人民币)(元)	竞买保证金（人民币)(元)	住宅小区智慧化等级	备注
1	370214003024GB00040	城阳区流亭街道星灿路以西、润泽路以北、星悦路以南	17953	1.01	≤40%	≥30%	城镇住宅用地、城镇住宅用地-地下车位（库）	17953	70	18132.53	4950	89756024	17951205	舒适级	

拍卖起始价、成交价均包含住宅配套地下车位（不包括人防工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价款（22.4844万元），该部分不参与竞拍时的溢价。住宅配套地下车位（库）按批准的规划方案实施建设，不再单独核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价款。

地块项目周边配套情况：

1、道路交通：现状周边有滨海路、怡海路等道路，有公交润泽路梦海路站、青特悦海府站、星河湾西站等。

2、教育与医疗：现状周边教育有流亭街道西部中心幼儿园、滨海路小学、怡海中学等，医疗卫生有流亭街道卫生院（西部院区）等。

3、文体设施：现状周边文体设施包括青岛白沙湾足球基地等。

4、城市公园绿地：现状周边有女姑山公园等。

注意事项：

1.楼面地价是指单位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出让金总额是指成交楼面地价与公告出让土地部分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

2.拍卖出让地块实际规划设计指标以及空间范围以规划管理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3.本次出让地块装配式建筑等相关要求详见出让地块的《山东省房地产开发项目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建设条件意见书》。

4.本次出让住宅地块内配建的公共服务设施，竞得人要按照《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青岛市《关于加强新建住宅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用房规划、建设和移交管理的通知》（青民福(2019) 29号）及《关于加强新建住宅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用房规划、建设和移交管理的补充通知》（[2025]036号）等相关要求建设并无偿移交给相关部门或街道办事处。

5.地块竞得人须在竞拍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签订《成交确认书》之前与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办事处签订《城镇居住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设、移交协议》。协议具体内容请登录城阳政务网→政府信息公开→政府部门及街道→流亭街道办事处→业务分类信息公开→土地利用专栏发布。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66915025。

6.竞得人要按照《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等文件以及文物行政部门相关要求，依法进行考古调查、勘探工作。

7.本次出让宗地砂石资源归国家所有，建设项目需动用砂石资源的，应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砂石资源利用方案，按程序报批。涉及砂石资源交易的，纳入县级及以上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处置。

二、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或拍卖出让文件《拍卖须知》中约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

本次只接受单独申请，不接受联合申请。本宗地不接受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以自然资源部动态监测监管系统推送清单为准）、个人（含多人、个人与企业联合体）竞买申请。青岛市、区（市）国有企业报名参与本地块竞买时，应将参与竞买的相关信息按规定向属地人民政府（或同级财政、国资等部门）报备，并将完成报备手续的证明材料上传交易系统（如有主管部门批复材料应一并上传）。

参与竞买的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或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购地资金不得使用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款或预付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竞买人应承诺购地资金为自有资金，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按照网上交易系统提示，同步上传房地产开发资质证明文件，提交资金承诺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说明购地资金来源，竞得人（暂定）在签订《成交确认书》时须提交由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竞买保证金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地块最终成交价格大于竞买保证金的，支付的剩余购地资金也需要提交审计报告，剩余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须在按规定缴清全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并报至我局，土地出让人将会同金融管理等相关部门委托会计事务所开展购地资金审查。规定时间内未能提供购地资金来源审计报告的，取消竞得人（暂定）竞得资格，并扣除竞买保证金的50%，已签订出让合同的解除土地出让合同，定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经审查审计结论与承诺不一致的，已签订《成交确认书》的撤销《成交确认书》，并扣除竞买保证金的50%；已签订出让合同的解除土地出让合同，定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成交确认书》签订后，竞得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与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人如若在城阳区内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全资子公司），须自《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在规定时间内（境内的企业30个工作日内）由新公司与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补充条款）》，竞买人在报名时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

竞买人应提前进入交易系统首页，阅读《竞买人操作指南》《数字证书申请指南》，使用《竞买人模拟系统》熟悉操作，确保届时顺利参加网上竞拍活动。

本次拍卖的地块不设底价，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拍卖文件的取得：

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城阳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等资料。

申请人可于2026年11月18日至2026年12月4日，凭数字证书（CA）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竞买申请及竞价权限的取得：

申请人可于2026年12月2日9时至12月4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资料并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2026年12月4日16时，竞买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收款银行的到账时间为准。

竞买资料包括《竞买申请书》《承诺书》等资料，统一使用本拍卖文件提供的样本格式，若由预公告申请人关联单位报名竞买的，连同《关于关联单位相关信息的说明》，签字盖章后上传。申请人根据自身竞买情形，按照系统提示，选择提报《竞买申请书》的格式（一般格式的、拟成立全资子公司的）。申请人提交的竞买申请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需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自行查看竞买保证金到账情况，并领取竞买号牌，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2026年12月7日上午9:30。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须办理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因本公告地块拍卖采用新版系统，旧版CA证书无效，需办理新版CA证书进行登录报名。办理地点：青岛市市北区镇江路16号-1（青岛CA）。联系电话：0532-85938170。

（二）本次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网上拍卖实行资格审查后置。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于3个工作日内提交相关资料进行审查。未通过审查的，撤销竞得人（暂定）的竞得资格，扣除竞买保证金的5%；竞得人（暂定）未按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或竞得人（暂定）逾期、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撤销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扣除全部竞买保证金。竞得结果无效，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

（四）成交价不包括：水土保持费、耕地开垦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契税等费用。（上述税费需向其他有关部门另行缴纳）

（五）申请人对拍卖出让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在网上拍卖开始前以书面或者口头方式向出让人咨询。申请人自行踏勘出让地块，参加竞买均视为同意土地交付条件即为踏勘日现状土地条件。

（六）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在《青岛日报》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八、联系方式：李安 0532-87868971

联系地址：城阳区城阳街道顺城路6号

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局

2026年11月13日

施工通告

因沈海高速改扩建工程玉泉路改路施工，自2026年11月13日至2026年12月25日，沈海高速桥下玉泉路K648+307占路长度205米，全封闭施工，施工期间请过往车辆服从指挥，注意避让，减速慢行，按照施工标志牌指示行驶，注意安全。

特此通告

青岛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3日

施工通告

因海西三路（铁橛山路至风河）工程施工，为保障施工期间安全与车辆通行，该路段实行半幅封闭施工，半幅调流作业，总长267m，路面宽8m。施工工期自2026年11月17日至2026年12月30日。施工期间，请过往车辆及行人按指示标识减速通行，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通告

青岛荣晓盛建工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3日

挂失声明

权威 快捷 省钱

●遗失青岛市崂山区港东村523号刘正峰持有的鲁崂渔62462船的渔船安全证书，证书编号：3702120260033；渔船检验记录，证书编号：3702120250053，声明作废。

●遗失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沙子口居委会70号曲先保持有的鲁崂渔63851船的渔业船舶卡，渔船编码：3702122004110015，声明作废。

●遗失青岛市市北区社会治理推进中心（原青岛市市北区城市治理指挥中心）的山东省资金往来结算空白票据2份，票据号码：201000926106—201000926107，声明作废。

●遗失青岛市市北区统计局工会委员会的工会法人资格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81370203MC6764945U，声明作废。

●遗失李蓉蓉的019704号人民警察证，声明作废。

●遗失徐东鹏的人民警察证，警号：184053，声明作废。

公告

临沂电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根据《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稽核办法》等有关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青岛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医疗保险稽核意见书》（青医稽意字〔2026〕第ZJ3702002026001号），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少报职工王成成2018年12月缴费基数3360元；少报王成成2019年1月至12月缴费基数3147元；少报王成成2020年1月至12月缴费基数4324元；少报王成成2021年1月至12月缴费基数7248元；少报王成成2022年1月至8月缴费基数3350元；少报王成成2022年9月至12月缴费基数3116元；少报王成成2023年1月至7月缴费基数2607元；少报王成成2023年8月至12月缴费基数2345元，现要求你单位自收到本公告后30日内进行改正。

你单位如对本意见书不服，可在六十日内向青岛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在六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联系地址：青岛市福州南路8号社会保险大厦315室，电话：85716697）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青岛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2026年11月13日

声明

遗失我单位财务章一枚，编号：3702810338904，声明作废。

青岛久祥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公章（3702050465788）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联合动力轮胎有限公司

声明

遗失我单位公章（3702020637846）一枚，声明作废。

青岛常生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